

刘鹏凯专栏·西北以北

人间小景

小说世情

拐弯的夏天

或许这是一个无聊的午后，我站在一大片阳光里，抬头看了一下天空，强烈的阳光让我突然豁然起来，我没看见什么就想到了无边的空洞。肺部的空洞和心脏的跳动似乎没有任何关系，就像我们的眼睛、舌头、耳朵、鼻孔以及羞于见人的性器官和我们的内心也没有关系一样，其实不然，我们的欲望始终指使着它们。我们试图改造这个让所有人都蠢蠢欲动的世界，可是世界无动于衷。

1970年代的思想印证了我的记忆是无比的空洞，整个1970年代在我的记忆里都是灰色的，灰色的火车，灰色的人群，灰色的外表，灰色的心理，显得人们的精神状态也是灰色的。

大概是1978年抑或1979年。安徽。我在姥姥家过了一段不愁吃不愁喝的日子，姥姥所在的村子叫芦小庄，有一条河沟环绕着整个村庄，可是在我十岁的眼里，那就是世界上唯一的一条河流。俗话说：屎壳郎掉到尿盆里，还以为漂洋过海呢！我就是那只屎壳郎。可就是我这只屎壳郎，在那一年的夏天里，就是在那条世界上唯一的河流里，居然还救过一个落水的女孩。这件事对于我是多么了不起的一件事。

2001年我回老家看望父母，顺便去乡下给姥姥扫墓，一进村口，一个少妇冲上来拉住我的手兴奋地喊着我的小名，我愣了半天也没想起她是谁，她却激动地说：你怎么就忘了呢？你还救过我的命呢！我二哥在旁边坏笑着说：当年你从水里把她救上来，还嚷嚷着将来要娶人家做媳妇呢！我一脸茫然地说：我说过这句话吗？在场的人都哈哈大笑起来，有人开玩笑说：人家都快当奶奶啦！

那个夏天真好，每次都要拐无数个弯才能百折不挠地飘荡到我的记忆里。

同样是1970年代末。宁夏。火车在我的记忆里成为一个重要的符号。那一年，讨厌的火车把我拉到了宁夏，好像是个冬天，特别的冷，火车先是到了西安，然后转乘汽车，是那种像屎壳郎一样的解放牌敞篷车，坐在后面的我越来越像一只屎壳郎，蜷缩到一件军大衣里，一动不动。

我想，从此以后，我的日子开始变得黯然神伤或者狼狈不堪。不过还好，翻过冬天，我们大院里的那一排钻天杨在我眼里倒是显得越发翠绿。我结识了新的伙伴，和他们去一墙之隔的苹果园偷摘刚刚发青的苹果；我很快忘记了家乡话，学会了用狗日的坏怂骂人，骂不过就打，打不过就跑；同样在一个阳光灿烂的夏天里，我在臭气熏天的公厕门口，捡到一枚银光闪闪的五分硬币，我没急去如厕，而是把得之不易的硬币小心翼翼地捧在手心里，端详了老半天，后来突发奇想，路上会不会还有呢？于是，我沿着来路一路寻去，奇迹没想到就这样轻而易举地发生了，一枚又一枚不等面值的硬币十分乖巧地躺在不同距离的阳光下，我的呼吸变得急促，我的心跳变得加速。如果让我今天来形容当时的情境，那就是由吃惊而逐渐变得震撼起来，一直到最后的辉煌。我足足捡到了好几毛钱，几毛钱对于那时的我来说可是天文数字，我激动得连如厕的欲望都消失了。很遗憾，我没有经过任何思想斗争就悉数收入囊中，并没有把它们交到警察叔叔手里边。我想，我把它们交到警察叔叔手里边，警察叔叔把它们交到谁手里边呢？交还是不交？这也是个问题。很可惜，当时我不知道莎士比亚是谁。

这个夏天更好，每次都不要拐什么弯就能准确地潜回到我的记忆里。

想起这些为数不多的美好记忆，我就禁不住有些沾沾自喜，同时又有些悲天悯人，那些夏天怎么离我越来越远了？世界在什么地方？我们将要把世界改造成什么模样？困感犹如早晨的雾将我慢慢吞没。

“不惋惜，不呼唤，我也不哭泣；金黄色的落叶堆满我心间，我已经不再是青春少年……”普希金的这首诗在这个闷热的夏天自行拐了一个弯后，就义无反顾地萦绕在了我的耳边。



刘鹏凯，安徽人，1968年生。著有中短篇小说集《白太阳》、散文集《心灵的边缘》《左边狐狸右边葡萄》、诗集《愤怒的蝴蝶》等。作品散见于《天津文学》《安徽文学》《山西文学》《香港文艺》《青年作家》《散文选刊》《星星》《诗歌月刊》《诗刊》等文学期刊。

老董和他的三味书屋

张保泉

去县城上高中，学校附近有一家书店叫三味书屋。老板是个中年人，总是面带微笑，轻声招呼着客人。没人的时候，他就会静静地坐在那里读书。

周六下午不上课，我便会去三味书屋看书，有时候也会买几本来看看。当时囊中羞涩，大多时候都是站在书架前蹭着看，老板却不会心生不满，更不会打搅或者驱赶。久而久之，和老板熟悉了起来，知道他姓董，从小就喜欢看书，梦想就是开一家书店。

闲暇，我喜欢泡在老董的书店，把自己沉浸在书海里，享受美妙的阅读时光。有一次我问老董，三味书屋究竟是哪三味？他说最赞同寿镜吾儿子寿涛邻的说法，“三味”是指学习内容而言的，分别代表了读经（如《诗》《书》）的滋味如同稻粱，读史的滋味如同看

饌，读诸子百家的滋味如同醢醢（肉酱）。

老董还告诉我，书籍只要进了他的三味书屋，便有了气场，有了灵性，读者也能从中得到滋养。我笑笑，只觉得他是在故弄玄虚。老董也不和我计较，继续擦拭书架上的灰尘，整理着书籍。

我在三味书屋买的第一套书，是路遥的《平凡的世界》。买来书我一遍一遍地去读，去品味。每一次我都会被书中的那些人物，那些情节所感动。尤其是从少平身上，我更加明确了自己的梦想，他激励着我努力学习，走出小城，到外面去看一看、闯一闯。

大学毕业，想利用闲暇时间重拾写作。于是经常去老董的三味书屋看书、买书。很多时候，我会和老董讨论自己看书的一些体会，他也会发表自己的看法。就在这



大地乐章
李昊天 摄

信笔扬尘

父亲的树

许海利

父亲钟情于种树。房前屋后，尽是白杨、柳树、梧桐树等树木。闲暇时分，他总爱在树下来回踱步，脸上漾着藏不住的笑容。

一年初春，父亲从县城工地归来，一进家门，便高声嚷道：“我从城里买来棵洋槐树，种在院子里，开花时满院飘香，花朵还能包饺子吃，好处多着呢！”当听闻买下这棵小树苗花了不少钱，母亲就撇了撇嘴，满脸不以为意。可父亲对此毫不在意，只是呵呵一笑。

挖坑、浇水、填土，经过一番折腾，这棵洋槐树在庭院中安了家。父亲对它呵护备至，浇水、施肥、除草，每一项都做得细致入微。看着树苗日渐茁壮，父亲的脸上洋溢着欣慰的笑容，仿佛眼前已浮现出槐树亭亭如盖、槐花肆意绽放、花香溢满院落的美好景象。

一天深夜，狂风骤起，呼啸着席卷而来。

清晨，院子里一片狼藉，枝叶散落满地。那棵洋槐树终究没能扛住狂风的肆虐，被拦腰折断。父亲站在树下，沉默许久后，又找来几根竹竿，小心翼翼地捆绑在洋槐树四周，远远望去，就像为它筑起了一座小小的堡垒。我满心疑惑，这些竹竿能挽救这棵槐树奄奄一息的生命吗？可令人意想不到的，没过多久，那棵洋槐树竟奇迹般地活了过来，稀稀疏疏的枝叶，为光秃秃的树干添了几分生机。

18岁那年，父亲坚持让我去参军。彼时的我娇生惯养，最怕吃苦，便找各种理由推脱，软磨硬泡不肯答应。可父亲态度坚决，语气里没有丝毫商量的余地，眼神里却藏着期许与牵挂。最终，我拗不过他，背起行囊，踏上了参军之路。到了部队，父亲怕我受不了苦，隔三岔五就打电话叮嘱，字字句句都是牵挂，

人间小景

诗里江山，笔下乾坤

汪光平

项羽的诗，一开口便是盖世英雄，却也是末路悲歌：“力拔山兮气盖世，时不利兮骓不逝。”他的气魄是天生的，巨鹿一战，破釜沉舟，诸侯皆作壁上观，唯有他敢以必死之心撼强秦，这种勇烈，千古无二。他信的是武力，凭的是意气，要的是称霸一方，而非统御四海。到最后，他心中牵挂的仍是乌骓马、虞美人，念的是个人荣辱，叹的是时运不济，却从未真正想过天下苍生。他的诗里没有江山长治之虑，只有英雄末路之悲，高贵得令人心碎，也狭隘得令人叹息。

刘邦出身市井，不事生产，看似无赖，却有着最通透的帝王心。《大风歌》短短三句：“大风起兮云飞扬，威加海内兮归故乡，安得猛士兮守四方。”没有华丽修饰，却道尽了一个布衣帝王的全部心事。他来自底层，见过民间疾苦，懂得人心复杂。他没有项羽的丈夫不当之勇，却能容人、能用人、能忍人所不能忍。张良的智、萧何的谋、韩信的狂，他都能收为己用。他的政治立场从来简单——让天下安定，让百姓休息，让江山长久。诗中那

一句“安得猛士兮守四方”，豪迈之外，是深沉的忧患，是求贤若渴的胸襟。

黄巢的诗又是另一番气象。“待到秋来九月八，我花开后百花杀。冲天香阵透长安，满城尽带黄金甲。”这首诗一出来，便知此人不是池中物。他出身富商，读书习武，本想走科举正途，却屡屡落第，一腔抱负化作满腔愤慨。他的诗里，是颠覆，是复仇，是对旧秩序的彻底摧毁，却没有半点安顿天下、抚育万民的心思。他代表的是被抛弃者的反抗，是乱世流民的呐喊，气魄极大，破坏力极强，可胸襟之中，少了一份包容，缺了一份建设，只有冲天之志，无有治国之略。所以他来得猛烈，去得仓皇，终究只是旧时代的掘墓人。

赵匡胤的诗，则沉稳、正大、光明。“太阳初出光赫赫，千山万山如火发。一轮顷刻上天衢，逐退群星与残月。”以红日自比，一扫五代战乱的阴霾，没有杀伐之气，却有一统山河的气象。他出身将门，行伍起家，见惯了武人专权、江山易主、生灵涂

相互交流中，我学到了很多。

前两天，在朋友圈看到老董发了一条动态：各位读者朋友们，三味书屋要闭店了，所有书籍一律二折大处理，需要的朋友们请尽快前来选购。

我大吃一惊，好好的怎么就要闭店了呢？我当即给老董发了信息过去。他回复说，现在实体店越来越不好干了，虽然也想过各种办法，但每月还是入不敷出，只能选择闭店。

老董还告诉我，消息发出去后，那些曾经在三味书屋买过书的朋友们，纷纷从全国各地赶回来，在三味书屋的门店前打卡留念，缅怀那段被书香填满、被书屋温暖的岁月。

在我看来，三味书屋不仅仅是一家书店，更是一盏灯，点亮了一大批年轻人的青春梦想。毋庸置疑，它也是小城的一个文化地标，为小城增添了一抹书香和文化底蕴。

和老董合影后，他慢慢地把灯关掉，锁上门，和我告别。路灯下，他的身影显得有些落寞。回转身，月光落在三味书屋四个大字上，我用力想把它刻在脑海里。



大地乐章
李昊天 摄

偶尔还会写信鼓励我，字里行间满是期盼。为了不辜负父亲的期望，我在部队这所大学校、大熔炉里刻苦训练，努力学习文化知识，褪去了一身稚气，身心素质都得到了极大的锻炼，渐渐适应了紧张而充实的军营生活。凭着不懈努力，我不仅考上军校，还多次立功受奖，这时我才真正明白父亲的良苦用心，打心底感谢他，是父亲引导我走上参军报国这条光明大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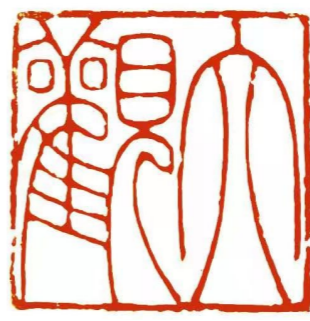
前几年，因村居改造，我家搬迁到了镇上。院子里的树，连同老家的房屋，在推土机的轰鸣声中，一同倒下了。搬进楼房后，父亲没了树的陪伴，整日神情恍惚，失魂落魄。有时外出散步，偶遇一棵大树，他总会不由自主地停下脚步，目光温柔地在大树上停留许久，像是在找寻着曾经的熟悉与温暖。沉默良久，才缓缓转身，一步一步，带着无尽的眷恋离去。

看着父亲那满是惆怅与落寞的背影，我突然醒悟，在我成长的漫漫征途上，父亲不正像一棵大树吗？他用那并不强壮的枝干，为我遮风挡雨，陪我从懵懂无知走向成熟稳重，也给予我无尽的关爱与庇护。

所以，他深知，武力可以定乱，却不能治国。他的帝王思想，是克制，是秩序，是制度。他的诗里没有个人恩怨，没有穷兵黩武，只有廓清寰宇、安定万方的从容与正大，是真正走向成熟文明的帝王气象。

朱元璋的诗则更为直白、粗犷、霸气，不带半点文饰。“百花发时我不发，我若发时都吓杀。要与西风战一场，遍身穿着黄金甲。”字里行间，都是从最底层杀出来的狼劲与坚韧。他是真正赤贫出身，最懂饥寒之苦、官吏之恶、百姓之难。他轻薄薄赋，严惩贪腐，铁腕治吏，秉心待民。他容不得半点威胁，容不得半点贪腐，既要江山稳固，也要百姓有饭吃、有衣穿。他的诗里没有含蓄，没有遮掩，就是一股谁也挡不住的帝王威权，是从一无所有到坐拥天下的底气与霸气。

千百年后，江山更迭，王侯俱归尘土，可那些从心底流出来的诗句，依旧带着当年的风云气、英雄气、帝王气。读之，便知何为胸襟，何为格局，何为天下，何为真正的凌云壮志。



生日

雅鱼

一大早，杨青刚起床，秦珩还在熟睡，大姑姐秦朗的视频电话就从北京炸过来，热热闹闹地和秦珩商量着给婆婆庆生。杨青心底一阵不自在，转身去厨房做早餐。

几天前，秦珩就提醒她，今天是婆婆生日。话虽只说了一半，她怎会不明白？言下之意，是叫她到时主动给婆婆打个电话。十来年了，这样的戏码年年上演。可两好才能合一好。同样是生日，秦珩、秦朗，还有女儿芽芽生日，公婆年年记得清清楚楚，电话、红包从不落下。到她生日时，二老连个泡都不冒一下。

其实她并不怨公婆。老人年纪大了，心里装的无非是自己的儿女孙辈。真要怨，也只能怨秦珩。可他就是这样一个大孝子，只知道叫她讨好婆婆，却从来不知道，她也盼着一句来自长辈的关心。

油煎蛋在锅里滋滋作响。她想起她怀芽芽时，婆婆在北京给秦朗带孩子，别说照顾她，连回来看一眼都没有。她生芽芽时遭遇难产，最后不得已剖宫产，是自己的姐姐从老家赶来，在医院守了她好几天，婆婆才姗姗来迟。可还没出月子，婆婆又急匆匆赶回了北京。

后来婆婆在秦朗那累得腰椎间盘突出症复发，疼得腰都快要向倒在地上，医生说再不手术就要瘫痪了。婆婆还是心疼秦朗不容易，一个电话打过来，秦珩二话不说，立刻将婆婆接回江城，住进最好的医院，找最好的骨科大夫手术。虽说这些都是他们应该做的，可那时他们不比秦朗容易，刚来江城打拼，连个像样的住处都没有，一家三口挤在一间没有厨房和卫生间的狭小出租屋里。婆婆住院期间，她每天一大早起来拖着两岁的芽芽买菜做饭，然后送到医院，一勺一勺喂婆婆，还端屎端尿地侍候着，哪个不误以为她是亲女儿。婆婆出院后，还要在家躺一个多月，他们把唯一的一张床让出来，秦珩去店里用桌椅搭铺凑合，她带着女儿和婆婆挤在一起，日夜照料。那些日子，着实把婆婆感动得一把鼻涕一把泪的，说她这辈子从没让人这样服侍过，哪知道第一个服侍她的人，竟是儿媳妇。可婆婆刚能直起腰下地走路，又像丢了魂似的，跑北京去了。这些，她都不计较。

可就在前不久，公婆说要来江城玩，那时她正忙着备考，只一周了，正是最关键的冲刺时刻。她多希望秦珩能体谅她，让公婆晚一点再来。可秦珩从来不会拒绝父母，把他们接来，丢给她就自顾忙去了。她没办法，只能白天硬着头皮放下书本陪公婆出门游玩，晚上等所有人都睡了，才一个人在客厅挑灯夜战到凌晨两三点。公公患有前列腺炎，连着两晚起夜时都撞见她在灯下看书，奇怪地问她这大寒夜不睡觉看什么书，她才不得不马上要考试了。公公倒没什么，婆婆却差点跳起来：“都几岁了还考什么试？那该是芽芽做的事！都当妈的人了，不想着把家操持好，把孩子带好，考试做什么用？现在最要紧的，是赶紧生个二胎，我们还想抱个孙子呢！”她气得眼泪水在眼眶里直打转，一个字也说不出来。

本来老两口这次来打算多玩一阵的，这才几天，就要收拾东西回老家。她怕秦珩怪她，尽力挽留，让他们再等她几天，可婆婆像受了多大委屈似的，扶着气鼓鼓地说：“你都要考试了，还玩什么玩？怪不得这几天带我们出去就跟完成任务似的。我们回家，省得耽误你！”

鸡蛋煎好了，馄饨也下锅了，杨青把芽芽喊起床。母女俩吃过早饭，要送芽芽上学了，秦珩还在床上说电话。听出来他和秦朗都给婆婆转了几个大红包，婆婆那粗哑的大嗓门，公鸭一样嘎嘎地笑着，从屏幕里蹦出来，直刺她的耳膜。

整个白天，她都憋着没给婆婆打电话。晚饭后，芽芽写作业，秦珩瘫坐在沙发上玩手机。她洗好碗筷，又冲了个澡，眼看八点多了，再不打电话，公婆都要睡了。她的心忽然就软塌了，着急地将视频拨过去，婆婆皱巴巴的笑脸立刻像水纹一样荡开在屏幕上。可她却不知怎么开口，只好把芽芽揽到身前。芽芽懂事地喊“奶奶生日快乐”，她这才轻声唤了声：“妈，生日快乐！”

她以为婆婆不会给她好脸，没想到，婆婆笑着拉了几句家常，眼眶忽然就红了。“小青，妈对不起你。你是好孩子，每次生日都记得给我打电话。”

杨青一下子愣住了。“上次从江城回来，你公公把我好说了一顿。”婆婆哽咽着，“你不知道妈的心呐！当年小明高考时突然得了结核病，一大口血喷出来就倒在地上，书也没念成，还差点没命。又因这病，一直找不到好婆家，你姐夫不顶龙，又没人帮衬，我们不帮她，谁帮？”

杨青听着，喉咙一点点发紧。“那时我也想过，要是能留下来帮你带芽芽，你也不会丢了工作。你从没说过什么，在家带孩子，还想着读书考学，努力上进，把芽芽教得也好，真不容易！”

婆婆用衣袖擦了擦眼睛，接着说：“我们这次回来，一是小明生意做得稳了，身体也好了，孩子也大了；再就是想，也该帮帮你们了。你们要是还需要我们这把老骨头，随时说一声。生不生二胎，我们也想开了，随你们。”

杨青的眼泪瞬间涌了出来。她想说什么，喉咙却堵得发不出声，半晌才挤出来：“妈，我都明白，我从来没有怪过你们……”

不知什么时候，秦珩站在她身后，轻轻拍了拍她的后背，又抽了张纸巾，慢慢擦干她涌出的泪水。